

武进图书馆周末节假日读者服务外包

甲方：常州市武进区图书馆 签订地点：常州市武进区

乙方：江苏书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：2023年3月9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按照武进图书馆周末节假日读者服务外包的采购结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总则

1. 乙方按甲方要求，为甲方提供武进图书馆周末节假日读者服务外包服务。
2. 本合同采用：**固定总价**，货币为人民币。
3.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为：¥345000元（小写），叁拾肆万伍仟元整（大写）。
4. 本合同履行期限：1年。

二、合同文件

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，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：

1. 竞争性磋商文件；
2. 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；
3. 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；
4. 乙方提交的其他资料及承诺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1. 武进图书馆周末节假日读者服务外包需求

- （1）服务外包日期：所有的周末及法定节假日。
- （2）服务时间：8:30—11:30，13:30—17:00（13:30—17:30 5月—9月）。
- （3）服务人员数量，共28人。

武进图书馆少儿借阅区4名，成人借阅区4名；武进第二图书馆幼儿服务区、阳湖书房2名，少儿服务区4名，成人服务区4名；武进第三图书馆幼儿服务区、阳湖书房2名，少儿服务区4名，成人服务区4名。

（4）服务内容：读者咨询，阅读指导，查书指导，缺书登记，图书上架，书架理架等工作。

2. 阳湖书房凤凰谷服务点服务外包需求

- （1）保安1名，工作时间24小时，负责阳湖书房凤凰谷点内安全保卫工作，监控查看工作，服务日期为全年。
- （2）保洁1名，负责阳湖书房内保洁工作，服务日期为全年，每天上午打扫一次。

(3) 服务人员 1 名，阳湖书房内读者咨询、图书整理、报纸整理工作，服务日期为全年，服务时间为 8:30—11:30，13:30—17:00。

(4) 服务人员 1 名，服务时间为周末及法定节假日，服务时间为 8:30—11:30，13:30—17:00。服务内容为阳湖书房内读者咨询、图书整理、报纸整理等工作。

四、甲方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服务人员所需的休息室、物品储存等基本工作条件。

2.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进行指导、检查、监督、管理和考核，并有权对乙方不合格的服务提出限期整改要求；但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管不代替乙方对其志愿者应尽的管理责任。

3. 甲方应对乙方的服务人员培训工作进行指导和配合；有权要求乙方项目负责人参加甲方召开的工作会议，乙方项目负责人应按照甲方要求落实服务工作。

五、乙方权利和义务

1.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付款，并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；并有权对甲方对其考核情况进行核实。

2.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岗位设置、人数及班次开展服务，向甲方服务现场派遣 1 名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对接，不涉及现场具体管理。

3. 乙方应遵守甲方规章制度，服从甲方管理，积极参加甲方相关的会议及培训，确保服务的质量。

4. 乙方应按承诺满足甲方对服务人员的基本要求：

①项目现场负责人为男性，身体健康，五官端正，具有较好的沟通和组织协调能力，具备人员外包服务经验。

②所有服务人员应身体健康，检查合格上岗，且形象端正，形体无明显缺陷。

③本项目借阅区服务人员学历要求初中以上文化程度，其他人员可放宽文化程度，无不良记录，口齿清晰，会说普通话。

④供应商应按相关国家规定，为服务人员购买意外伤害险。服务人员在上下岗途中或工作岗位受伤、致残或伤亡的，由乙方承担责任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1.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70%；剩余 30%在 12 月甲方根据评定考核结果情况支付。

2. 甲方支付此项费用外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（包括个人），服务人员的报酬、补贴等由乙方付给，与甲方无关；

3. 每次付款前，乙方需提供等额发票，甲方见票付款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.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服务款的，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5%的违约金；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款项的，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%违约金，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30%；甲方延期付款超 30 天以上，乙方有权终止服务，并不负违约责任。

2. 乙方未按合同完成服务项目（非乙方原因除外），应当按照合同总价款的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30%。

八、不可抗力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甲方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，并在 1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。

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，可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九、争议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：（1）提交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；（2）向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起诉。本合同发生纠纷，经双方协商不能解决时，采用第 1 种方式予以解决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，如有变动，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，方可更改。本合同一式伍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、采购代理机构壹份。

其他未尽事宜，参照相关法律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：常州市武进区图书馆

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乙方：江苏书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地址：常州市钟楼区青果巷 259 号和胜利巷
35 号东

电话：0519-85528017

开户行：江南农村商业银行高新区科技支行

银行账号：82701079012010000007310